

附件 3:

2026 年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委党校 公开招聘科研成果量化评分办法

根据《2026 年中共杭州市临安区委党校公开招聘教研人员公告》，本次招聘将应聘者科研成果得分量化计入总分，最高为 5 分。为确保招聘工作科学性和公正性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操作流程

1. 填写表格。由应聘者或相关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填写《个人科研成果汇总表》（附录 1），**要求填写最具代表性的论文成果，最多不超过 5 项。**

2. 逐项评分。将应聘者《科研成果个人汇总表》中的每项科研成果，按照科研成果评分标准（附录 2）量化成一个分值，填入相应栏目（附录 1）。

3. 计算总分。将每位应聘者所有科研成果量化得分加总，得到每位应聘者科研成果量化总分（附录 1）。

二、说明事项

1. 本次招聘科研成果只统计在中文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的论文。如其他形式的科研成果（课题立项、调研报告、征文获奖等）可一并提交，填写附录 1（填写不下请自行添加），作为衡量科研能力的参考。

2. 本次科研成果量化折算统一按照《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期刊 AMI 综合评价报告（2022 年）》期刊定级分类进行折算。应聘者凡公开发表期刊未列入“扩展”以上类别的，均参照“入库”类予以统计。独立公开出版一本著作，相当于独立完成一篇权威以上的论文；论文载入学术著作，对应扩展类论文折算分值。

3. 如果科研成果作者署名排在第三作者之后的，视为第三作者计分。

4. 最终得分如果有超过 5 分的，将最高分折算为 5 分，其他应聘者分数按与最高得分的比例折算成相应分数。

附录 1:

个人科研成果汇总表

姓名		性别		专业	
发表的学术论文					
序号	成果名称（论文题目）	期刊名称或成果类型	本人承担部分	得分	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量化总分					
其他科研成果					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
注：1. 本人承担部分填写“独立完成”、“第一作者”、“第二作者”、“第三作者”等等；2. “得分”和“科研量化总分”两栏由临安区委党校核验计分。

附录 2:

论文成果量化评分标准

(以《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期刊评价报告(2022 年)》为参照)

期刊分级	分 值			
	独立完成	第一作者	第二作者	第三作者
顶级期刊	10	7	5	3
权威期刊	7	5	3	2
核心期刊	4	3	2	1
扩展期刊	2	1.5	1	0.5
入库期刊	0.5	0.4	0.3	0.1